

宝盈祥泰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宝盈祥泰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 年 5 月 11 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864 号《关于核准宝盈祥泰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批准公开发售。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正式生效。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

本基金可以参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发行人为中小微、非上市企业，存在着公司治理结构相对薄弱、企业经营风险高、信息披露透明度不足等特点。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将存在违约风险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这将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基金的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基金管理人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

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

基金投资人欲了解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11月29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9月30日。本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和基金业绩中的数据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圳特区报业大厦第15层

法定代表人：李文众

总经理：汪钦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0层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5月18日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电话：(0755) 83276688

传真：(0755) 83515599

联系人：王中宝

股权结构：本基金管理人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9号文批准发起设立，现有股东包括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其中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75%的股权，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持有25%的股权。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会

李文众先生，董事长，1959年生，中共党员，经济师。1978年12月至1985年5月在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市支行解放中路办事处工作；1985年6月至1997年12月在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信托投资公司任职，先后担任委托代理部、证券管理部经理；1997年12月至2002年11月成都工商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任职，历任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2年11月至今在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

景开强先生，董事，1958年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1985年7月至1989年10月在中铁二局机筑公司广州、深圳、珠海项目部任职，历任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财务主管；1989年11月至2001年4月在中铁二局机筑公司财务科任职，历任副科长、科长、总会计师；2001年5月至2003年10月在中铁二局股份公司任财会部部长，中铁二局集团专家委

员会财务组组长；2003年11月至2005年10月在中铁八局集团公司任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集团公司专家委员会成员；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陈赤先生，董事，1966年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1988年7月至1998年5月任西南财经大学公共与行政管理学院教研室副主任；1998年5月至1999年3月在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人事部任职；1999年3月至2000年10月在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峨眉山办事处任总经理助理，2000年10月至2003年6月在和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03年6月开始任衡平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兼研究发展部总经理，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马宏先生，董事，1967年生，硕士研究生。1989年7月至1991年9月，在中国新兴（集团）总公司工作；1994年7月至1995年12月，在中化财务公司证券部工作；1995年12月至1997年6月，在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证券部工作；1997年7月至2001年3月，在中化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担任副总经理；2001年3月至今，在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任职，先后担任资产管理二部副总经理、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

贺颖奇先生，独立董事，1962年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1986年至1992年，在河北大学经济系任教；1995年至2001年，在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任教；2001年至2003年在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管理学博士后流动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3年7月至2010年4月，在清华大学会计研究所从事教学与科研工作，任清华大学会计研究所党支部书记，副教授；2010年5月至今，在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任副教授。兼任福建星网锐捷公司独立董事。

屈文洲先生，独立董事，1972年生，中共党员，金融学博士。1995至1997年，任厦门建发信托投资公司海滨证券营业部投资信息部主任；1997至2001年，任厦门建发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1998至1999年，借调中国证监会厦门特派办上市公司监管处；2001至2003年任厦门市博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至2005年任深圳证券交易所研究员；2005至今，在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从事教学与研究工作。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厦门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中心主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财务学系副主任。兼任厦门空港、山东航空、莱宝高科的独立董事。

徐加根先生，独立董事，1969年生，中共党员，西南财经大学教授。1991年至1996年在中国石化湖北化肥厂工作；1996年至1999年，在西南财经大学学习；1999年至今，在西南财经大学任教，现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创新与产品设计研究所副所长。

汪钦先生，董事，1966年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曾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

分行教育处、海南港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历任三亚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1月起任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2）监事会

张建华女士，监事，1969年生，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四川新华印刷厂、成都科力风险投资公司、成都工商信托有限公司、衡平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融同业部总经理。

张新元先生，员工监事，1973年生，硕士。曾就职于黄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周口营业部、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周口营业部、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1年7月起至今，在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曾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机构业务部总监，现任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创新业务部总监。

（3）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张瑾女士，督察长，1964年生，工学学士。曾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科技处、华安证券有限公司深圳总部投资银行部、资产管理总部。2001年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监察稽核部总监助理、副总监、总监，2013年12月起任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杨凯先生，1974年生，中山大学岭南学院 MBA。2003年7月至今，在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市场部总监助理、市场部总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部总监、研究部总监、总经理助理。目前，其担任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鸿阳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储诚忠先生，1962年生，经济学博士。曾任武汉大学期货证券研究中心主任、金融系副主任、副教授，国信证券有限公司投资研究中心特级研究员、综合研究部总经理，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监、金融工程总监，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开发部总监、渠道服务部总监，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兼营销策划部总监、华南营销中心总经理兼深圳注册地负责人。2011年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产品规划部总监、客户服务部总监。

2、本基金基金经理

陈若劲女士，1971年6月生，香港中文大学金融 MBA。曾在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收益部从事债券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工作，2008 年 4 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债券组合研究员，现任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祥瑞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祥泰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本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和职务如下：

杨凯先生：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鸿阳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彭敢先生：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部总监、宝盈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科技30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睿丰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段鹏程先生：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监、宝盈医疗健康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陈若劲女士：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祥瑞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祥泰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张小仁先生：宝盈鸿利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先进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 年 09 月 17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青

联系电话：(010)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成立于1954年10月，是一家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中国建设银行于2005年10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939)，于2007年9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1939)。

2015年6月末，本集团资产总额182,19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81%；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101,571亿元，增长7.20%；客户存款总额136,970亿元，增长6.19%。净利润1,322亿元，同比增长0.97%；营业收入3,110亿元，同比增长8.34%，其中，利息净收入同比增长6.3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增长5.76%。成本收入比23.23%，同比下降0.94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14.70%，处于同业领先地位。

物理与电子渠道协同发展。总行成立了渠道与运营管理部，全面推进渠道整合；营业网点“三综合”建设取得新进展，综合性网点达到1.44万个，综合营销团队达到19,934个、综合柜员占比达到84%，客户可在转型网点享受便捷舒适的“一站式”服务。加快打造电子银行的主渠道建设，有力支持物理渠道的综合化转型，电子银行和自助渠道账务性交易量占比达94.32%，较上年末提高6.29个百分点；个人网上银行客户、企业网上银行客户、手机银行客户分别增长8.19%、10.78%和11.47%；善融商务推出精品移动平台，个人商城手机客户端“建行善融商城”正式上线。

转型重点业务快速发展。2015年6月末，累计承销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2,374.76亿元，承销金额继续保持同业第一；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只数和新发基金托管只数均列市场第一，成为首批香港基金内地销售代理人中唯一一家银行代理人；多模式现金池、票据池、银联单位结算卡等战略性产品市场份额不断扩大，现金管理品牌“禹道”的市场影响力持续提升；代理中央财政授权支付业务、代理中央非税收入收缴业务客户数保持同业第一，在同业中首家按照财政部要求实现中央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上线试点。“鑫存管”证券客户保证金第三方存管客户数3,076万户，管理资金总额7,417.41亿元，均为行业第一。

2015年上半年，本集团各方面良好表现，得到市场与业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40多项重要奖项。在英国《银行家》杂志2015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总额继续位列全球第2；在美国《福布斯》杂志2015年全球上市公司2000

强排名中继续位列第 2；在美国《财富》杂志 2015 年世界 500 强排名第 29 位，较上年上升 9 位；荣获美国《环球金融》杂志颁发的“2015 年中国最佳银行”奖项；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授予的“年度最具社会责任金融机构奖”和“年度社会责任最佳民生金融奖”两个综合大奖。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 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监督稽核处等 9 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 210 余人。自 2007 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2、主要人员情况

赵观甫，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市分行、总行信贷部、总行信贷二部、行长办公室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营业部、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总行审计部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和内部审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力铮，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建筑经济部、信贷二部、信贷部、信贷管理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并在总行集团客户部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和集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 2015 年 9 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 537

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自 2009 年至今连续五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投资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投资托管业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监督流程

（1）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

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独立性和风格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1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李文众

电话：0755-83276688

传真：0755-83515880

联系人：陈坤、倪佳真

2、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6275654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王琳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2号

法定代表人：何沛良

联系人：杨亢

联系电话： 0769- 22866270

业务传真： 0769-22866282

客服热线： 0769-961122

公司网址： www.drcbank.com

（3）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联系人：曹榕

联系电话： 021-58781234

客服电话： 95559

公司网站： www.bankcomm.com

（4）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张莉

联系电话： 021-38637673

业务传真： 021-50979507

客服热线： 95511-3

公司网址： bank.pingan.com

（5）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陈剑虹

联系电话： 0755-82558305

业务传真： 0755-82558355

客服电话： 400-8001-001

公司网址： www.essence.com.cn

（6）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101 室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联系人：蔡霆

联系电话： 022-28451991

业务传真： 022-28451958

客服热线： 400-6515-988

公司网址: www.bhzq.com

(7)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 12 号中民时代广场B 座25、26 层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客服热线: 400-8881-888

公司网址: www.fcsc.com

(8)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 魏庆华

联系人: 汤漫川

电话: 010-66555316

传真: 010-66555133

客服电话: 4008888993

网址: www.dxzq.net

(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薛峰

联系人: 刘晨、李芳芳

联系电话: 021-22169999

业务传真: 021-22169134

客服热线: 95525

公司网址: www.ebscn.com

(10)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 邱三发

联系人: 林洁茹

联系电话: 020-88836999

传真: 020-88836654

客户服务电话: 020-961303

网址: www.gzs.com.cn

(1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 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161

传真：021-38670161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公司网站：www.gtja.com.

（12）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人：吴琼

联系电话：0755-22621866

业务传真：0755-82400862

客服热线：95511-8

公司网址：stock.pingan.com

（13）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经贸中心办公楼47层01单元

法定代表人：张永衡

联系人：赖君伟

联系电话：0755-23902400

客服热线：40018-40028

公司网站： www.wkzq.com.cn

（14） 信达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客服热线：400-800-8899

公司网站：www.cindasc.com

（15）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 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刘阳

联系电话：0755-83516289

业务传真：0755-83515567

客服热线：400-6666-888

公司网址: www.cgws.com

(16)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杨泽柱

联系人: 李良

联系电话: 027-65799999

业务传真: 027-85481900

客户服务热线: 95579 或4008-888-999

客户服务网站: www.95579.com

(1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38—45层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客服热线: 95565、4008888111

公司网站: www.newone.com.cn

(1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4 号楼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联系人: 张颢

联系电话: 010-85156398

业务传真: 010-65182261

客服热线: 4008-888-108

公司网址: www.csc108.com

(1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 李梅

联系人: 曹晔

电话: 021-33389888

传真: 021-33388224

客服电话: 95523或4008895523

电话委托: 021-962505

公司网址: www.swhysc.com

(2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联系人：李笑鸣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客服电话：95553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2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周杨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客服热线：95536

公司网站：www.guosen.com.cn

(2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2 号楼2 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联系电话：021-54509998

业务传真：021-64385308

客服热线：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23)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文一西路1218号1栋202室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张裕

联系电话：021-60897840

客服热线：4000-766-123

公司网站：www.fund123.com

(24)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电话：021-20613999

传真：021-68596916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 www.ehowbuy.com

(25)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25层IJ单元

法定代表人: 薛峰

联系人: 童彩平

联系电话: 0755-33227950

业务传真: 0755-33227951

客服电话: 4006-788-887

公司网址: www.zlfund.cn, www.jjmmw.com

(26)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昆明路518号北美广场A1002室

法定代表人: 王翔

联系人: 安彬

客服电话: 021-65370077

传真: 021-55085991

公司网址: www.jiyu.com.cn

(27)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19层

法定代表人: 冯修敏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2819

公司网址: tty.chinapnr.com

(二) 注册登记机构

注册登记人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 李文众

电话: 0755-83276688

传真: 0755-83515466

联系人: 陈静瑜

(三)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名称: 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 廖海

经办律师: 廖海、刘佳

电话：(021) 51150298

传真：(021) 51150398

(四)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东路28号越秀金融大厦26楼

法定代表人：曾顺福

联系电话：(020) 83969228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明静 江丽雅

联系人：江丽雅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宝盈祥泰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混合型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取稳健的投资策略，在控制下行风险的前提下，确定大类资产配置比例，通过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获取稳定收益，适度参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增强回报。本基金的投资策略由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和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四个部分组成。

（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1、宏观形势研判

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以投资目标为中心，一方面规避相关资产的下行风险，另一方面使组合能够成功地跟踪某类资产的上行趋势。

本基金将在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内，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与资本市场环境的深入剖析，自上而下地实施积极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研判宏观形势的过程中主要考虑的因素包括：

（1）宏观经济环境

①季度 GDP 及其增长速度；

②月度工业增加值及其增长率；

- ③月度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及其增长速度；
- ④月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其增长速度；
- ⑤月度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工业品价格指数以及主要行业价格指数；
- ⑥月度进出口数据以及外汇储备等数据；
- ⑦货币供应量 M0、M1、M2 的增长率以及贷款增速。

（2）政策环境

- ①财政政策；
- ②货币政策；
- ③产业政策；
- ④证券市场监管政策。

（3）市场资金环境

- ①居民储蓄进行证券投资的增量；
- ②货币市场利率；
- ③券商自营规模变动额；
- ④QFII、RQFII 新增投资额；
- ⑤新股扩容；
- ⑥增发、配股所需资金；
- ⑦可转债所需资金；
- ⑧印花税和佣金；
- ⑨其他投资资金变动额等。

2、股票资产的仓位控制

为控制下行风险，本基金将以会计年度作为仓位控制策略的执行周期、以基金份额净值作为基准，确定股票资产的投资仓位上限。具体而言，本基金以上一会计年度末的基金份额净值作为基准（《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在年度基准为基金份额发售面值）设置仓位调整阈值，当基金份额净值与本会计年度单位累计分红金额之和连续 5 个交易日达到仓位调整阈值，则触发仓位调整基准。本基金应根据对未来市场的判断，在合理期限内将股票仓位调整至规定范围内。股票资产的仓位调整阈值和对应的股票仓位上限如下表所示：

仓位调整阈值	股票仓位上限
$NAV1+D < 0.97 \times NAV0$	20%
$0.97 \times NAV0 \leq NAV1+D < 1.03 \times NAV0$	30%
$NAV1+D \geq 1.03 \times NAV0$	40%

注：NAV0 为上一会计年度年末基金份额净值（《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在年度，NAV0 为基金份额发售面值），NAV1 为当前基金份额净值，D 为本会计年度单位累计分红金额（基金除权日在本会计年度的累计分红金额）。

（二）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在进行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时，本基金将会考量利率预期策略、信用债券投资策略、套利交易策略、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策略，选择合适时机投资于低估的债券品种，通过积极主动管理，获得超额收益。

1、利率预期策略

通过全面研究 GDP、物价、就业以及国际收支等主要经济变量，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的可能情景，并预测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取向，分析金融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变化趋势及结构。在此基础上，预测金融市场利率水平变动趋势，以及金融市场收益率曲线斜度变化趋势。

组合久期是反映利率风险最重要的指标。本基金将根据对市场利率变化趋势的预期，制定出组合的目标久期：预期市场利率水平将上升时，降低组合的久期；预期市场利率将下降时，提高组合的久期。

2、信用债券投资策略

根据国民经济运行周期阶段，分析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等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前景、业务发展状况、市场竞争地位、财务状况、管理水平和债务水平等因素，评价债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并根据特定债券的发行契约，评价债券的信用级别，确定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的信用风险利差。

债券信用风险评定需要重点分析企业财务结构、偿债能力、经营效益等财务信息，同时需要考虑企业的经营环境等外部因素，着重分析企业未来的偿债能力，评估其违约风险水平。

3、套利交易策略

在预测和分析同一市场不同板块之间（比如国债与金融债）、不同市场的同一品种、不同市场的不同板块之间的收益率利差基础上，基金管理人采取积极策略选择合适品种进行交易来获取投资收益。在正常条件下它们之间的收益率利差是稳定的。但是在某种情况下，比如若某个行业在经济周期的某一时点面临信用风险改变或者市场供求发生变化时这种稳定关系便被打破，若能提前预测并进行交易，就可进行套利或减少损失。

4、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策略

着重对可转换债券对应的基础股票的分析与研究，同时兼顾其债券价值和转换期权价

值，对那些有着较强的盈利能力或成长潜力的上市公司的可转换债券进行重点投资。

基金管理人将对可转换债券对应的基础股票的基本面进行分析，包括所处行业的景气度、成长性、核心竞争力等，并参考同类公司的估值水平，研判发行公司的投资价值；基于对利率水平、票息率及派息频率、信用风险等因素的分析，判断其债券投资价值；采用期权定价模型，估算可转换债券的转换期权价值。综合以上因素，对可转换债券进行定价分析，制定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策略。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将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特征，估计违约率和提前偿付比率，并利用收益率曲线和期权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估值。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6、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策略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具有二级市场流动性差、信用风险高、票面利率高的特点。本基金将综合运用个券信用分析、收益率预期、收益率利差、收益率曲线变动、相对价值评估等策略，结合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对基金资产流动性影响的分析，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基础上，谨慎进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

本基金将特别关注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信用风险分析。通过对宏观经济进行研判，根据经济周期的景气程度，合理增加或减少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整体配置比例，降低宏观经济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同时通过对发行主体所处行业、发行主体自身经营状况以及债券增信措施的分析，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最具优势的个券，保证本金安全并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本基金同时关注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流动性风险。在投资决策中，根据基金资产现有持仓结构、资产负债结构、基金申赎安排等，充分评估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对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影响，并通过分散投资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流动性。

（三）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采取行业配置与“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相结合的方法，以深入的基本面研究为基础，精选具有持续成长能力、价值被低估的上市公司股票。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构建备选股票库。

1、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行业配置策略以规避下行风险、降低组合波动率为目标，结合基金管理人波动率、相关性的定量研究，同时参考内部与外部的定性研究成果，做出行业配置决策。

在进行行业配置的过程中，基金管理人主要关注的指标包括但不限于：由行业盈利对经

济周期的敏感度定义的行业周期属性、行业景气度指标（行业销售收入增长率、行业毛利率和净利率、原材料和成品价格指数以及库存率等）、行业估值指标（P/E，P/B，EV/EBITDA等）以及投资人情绪等。

2、个股精选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备选股票库的构建由定量筛选和定性筛选两部分组成。

（1）首先，使用定量分析的方法，通过财务和运营数据进行企业价值评估，初步筛选出具备优势的股票备选库。本基金主要从盈利能力、成长能力以及估值水平等方面进行考量。

①盈利能力

本基金通过盈利能力分析评估上市公司创造利润的能力，主要参考的指标包括净资产收益率（ROE），毛利率，净利率，EBITDA/主营业务收入等。

②成长能力

本基金通过成长能力分析评估上市公司未来的盈利增长速度，主要参考的指标包括 EPS 增长率和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等。

③估值水平

本基金通过估值水平分析评估当前市场估值的合理性，主要参考的指标包括市盈率（P/E）、市净率（P/B）、市盈增长比率（PEG）、自由现金流贴现（FCFF，FCFE）和企业价值/EBITDA 等。

（2）其次，使用定性分析的方法，从持续成长性、市场前景以及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对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的精选。

持续成长性的分析。通过对上市公司生产、技术、市场、经营状况等方面的深入研究，评估具有持续成长能力的上市公司。具体为：产能利用率、原材料的自给率、生产规模在行业的占比较高；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营销渠道、品牌竞争力等方面在行业中表现较强；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营业利润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每股收益增长率等方面在行业中具有领先优势。

在市场前景方面，需要考量的因素包括市场的广度、深度、政策扶持的强度以及上市公司利用科技创新能力取得竞争优势、开拓市场、进而创造利润增长的能力。

公司治理结构的优劣对包括公司战略、创新能力、盈利能力乃至估值水平都有至关重要的影响。本基金将从上市公司的管理层评价、战略定位和管理制度体系等方面对公司治理结构进行评价。

（四）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1、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还可能运用组合财产进行权证投资。在权证投资过程中，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采取有效的组合策略，将权证作为风险管理及降低投资组合风险的工具：

（1）运用权证与标的资产可能形成的风险对冲功能，构建权证与标的股票的组合，主要通过波幅套利及风险对冲策略实现相对收益；

（2）构建权证与债券的组合，利用债券的固定收益特征和权证的高杠杆特性，形成保本投资组合；

（3）针对不同的市场环境，构建骑墙组合、扼制组合、蝶式组合等权证投资组合，形成多元化的盈利模式；

（4）在严格风险监控的前提下，通过对标的股票、波动率等影响权证价值因素的深入研究，谨慎参与以杠杆放大为目标的权证投资。

2、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若未来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有新规定的，本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

七、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

上述“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是指当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一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在年度以《基金合同》生效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一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为准。

本基金采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的理由是：本基金追求长期稳定投资回报，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较好地体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并易于被投资者理解和接受。

若未来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此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或有更加适合的业绩比较基准，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发展状况及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须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八、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等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

九、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1、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841,830,318.00	97.03
	其中：债券	2,841,830,318.00	97.0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0,150.00	0.6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045,170.77	0.34
8	其他资产	56,913,918.38	1.94
9	合计	2,928,789,557.15	100.00

2、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3、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4、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31,025,040.00	5.8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76,838,000.00	21.4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76,838,000.00	21.42

4	企业债券	51,353,278.00	2.3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62,192,000.00	47.71
6	中期票据	1,120,422,000.00	50.33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2,841,830,318.00	127.65

5、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0412	15 农发 12	2,900,000	296,061,000.00	13.30
2	041556029	15 国电集 CP003	2,200,000	219,802,000.00	9.87
3	011599514	15 新兴际华 SCP002	2,000,000	199,980,000.00	8.98
4	101554013	15 神华 MTN001	1,500,000	156,195,000.00	7.02
5	150420	15 农发 20	1,300,000	130,182,000.00	5.85

6、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

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02,138.6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3,114,015.2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3,513,142.74
5	应收申购款	84,621.7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6,913,918.38

(4)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5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截至2015年9月30日）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5年5月29日-2015年9月30日	1.50%	0.07%	1.11%	0.01%	0.39%	0.06%

十一、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
- 7、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2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基金财产投资的相关税收，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管理人或者其他扣缴义务人按照国家有关税收征收的规定代扣代缴。

（五）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降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此项调整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 2 日前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六）与基金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申购费率最高不高于 1.5%，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人重复申购的，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如下：

费用类别	费率（设申购金额为 M）	
申购费	M < 100 万	1.50%
	100 万 ≤ M < 200 万	1.00%
	200 万 ≤ M < 500 万	0.80%
	M ≥ 500 万	固定费用 1000 元

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详细费率标准及费率标准调整，请查阅网上交易平台及相关公

告。

2、赎回费

本基金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 1.5%，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时间分段设定如下：

费 用	费率		
赎回费	持有期限<7 日	1.50%	全额计入基金资产
	7 日≤持有期限<30 日	0.75%	
	30 日≤持有期限<90 日	0.50%	75%计入基金资产
	90 日≤持有期限<180 日	0.50%	50%计入基金资产
	180 日≤持有期限<365 日	0.20%	25%计入基金资产
	365 日≤持有期限<730 日	0.10%	
	持有期限≥730 日	0%	

3、转换费

基金管理人已开通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在直销机构和部分代销机构的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6 月 11 日发布的《宝盈祥泰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和其他有关基金转换公告。

十三、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和相关财务数据及净值表现的截止时间。
- 2、在“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中，更新了基金管理人概况、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情况和主要人员情况的相应内容。
- 3、在“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中，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相应内容。
- 4、在“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基金份额销售机构、代销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的相应内容。
- 5、在“第六部分 基金的募集”中，更新了对基金募集情况的说明，及基金的发售方式和销售渠道内容。
- 6、在“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的生效”中，更新了基金备案的条件。

- 7、在“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中，更新了申购费用与赎回费用及其用途和基金份额的转换的相关内容。
- 8、在“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中，增加了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 9、增加了“第十部分 基金的业绩”。
- 10、在“第二十部分 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中，更新了托管协议当事人的相应内容。
- 11、在“第二十二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中，披露了本期已刊登的公告事项。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二日